

環境部 114 年 4 月份重大施政績效

一、綜合規劃

- (一) 4 月 16 日舉辦「淨零永續綠生活」減碳旗艦行動計畫社會溝通會議，邀集行政院能源及減碳辦公室、內政部、交通部、經濟部、農業部、教育部會代表等來自產、官、學、研、公民團體代表齊聚一堂，聚焦政策內容展開意見交流，開啟跨界凝聚淨零共識。
- (二) 4 月 17 日召開「淨零綠生活大聯盟」諮詢小組第 1 次會議，促進產業交流合作，幫助本聯盟掌握相關利害關係人意見及產業需求現況，進行淨零綠生活推動事宜諮詢，並整合協調會員意見，共同分享聯盟資源，協力推動生活轉型。
- (三) 4 月 22 日舉辦「綠動童心超有戲—淨零綠生活短劇巡演宣傳記者會」，與天馬戲創作劇團合作將淨零綠生活繪本以短劇表演呈現，於 114 年演出 12 場，將低碳飲食、綠色消費、低碳交通、資源循環等環境友善觀念帶入校園與家庭，透過劇場藝術的力量，提升全民對環境的關注並貼近大眾生活，輕鬆理解綠生活與永續行動。

二、環境影響評估及環境教育

- (一) 4 月 20 日為呼應 2025 年地球日主題「Our Power, Our Planet—地球力」，環境部攜手臺北市政府及慈濟基金會在臺北市大安森林公園舉辦「綠能行動愛地球×蔬食無痕家庭日」活動，鼓勵全民從日常生活實踐環保綠行動，齊心守護地球。環境部彭部長啓明也與臺北市張副市長溫德、慈濟基金會顏執行長博文及 22 縣市政府代表共同進行「綠行動宣誓」，號召全民一同響應綠色行動，本次活動共有超過 4,000 人次民眾參與。
- (二) 4 月 22 日賴總統清德率環境部等 11 個部會代表，接見 12 名全國環保團體代表與 2 名 2025 年環境保護終身成就獎得主，彭部長啓明說明全國 NGOs 建言溝通平台辦理情形及國際趨勢與我國淨零轉型策略，並由環保團體代表向總統提出 2025 年建言書與 15 項焦點議題內容。

三、空氣品質改善

4 月 18 日辦理「濁水溪揚塵防制改善方案 113 年執行成效」記者會，從 107 年至 112 年推動第一期及第二期防制方案共 6 年，濁水溪揚塵事件天數由基準(106)年 59 次下降至 112 年 5 次，大幅改善 92%。113 年起推動第三期方案，以增加氣候調適韌性為重點，面對 16 年來最大的凱米颱風及康芮等侵襲，較方案推動前，受災面積及復原時間減少 50 %及 80%，PM₁₀ 濃度年平均亦降低 43%，展現韌性及調適成效。

四、水質保護

- (一) 4 月 7 日召開「社區公寓大廈之水塔水質管理」協調會議，邀請台灣環境保護聯盟、經濟部水利署、內政部國土署及自來水事業，討論公寓大廈水塔之間接供水維護管理，請各部會就本案有關主管法規職權協力分工，推廣輔導水池水塔合格清洗業及宣導服務用戶定期清洗維護用戶設備，以確保水質安全。
- (二) 4 月 15 日下達「廢（污）水（管制項目）排放總量管制方式」公告草案建議，請地方政府依管制水體特性參考運用，並因地制宜評估推動水體污染削減作為，善用「水污染防治法」中授權地方政府加嚴放流水標準或總量管制方式等規定，以落實因地制宜升級管制，維護水體品質。
- (三) 4 月 23 日下達「推動廢（污）水能資源化及低碳智慧化處理計畫補助作業要點」及「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廢（污）水能資源化及低碳智慧化處理示範計畫」，俾地方政府據以推動事業或污水下水道系統在場址內設置廢（污）水能資源化、低碳智慧化處理設施。

五、環境監測及數位化

4 月 25 日辦理「2025 總統盃黑客松」徵件宣傳說明會，預計 5 月開始持續透過地方政府、永續長聯盟、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等不同場合，持續宣傳本年度總統盃黑客松競賽活動辦理期程，鼓勵各界踴躍報名參加。

六、氣候變遷

- (一) 臺版 CBAM 制度規劃涉及國際貿易及國內法遵調合事

宜，為蒐集各界意見審慎評估研議，4月1日召開「我國碳邊境調整機制推動方式專家諮詢會議」，邀集專家學者及相關部會共同研議，後續將再邀集產業公會及各部會進行研商。

- (二) 4月8日召開「溫室氣體管理基金管理會 114 年第 1 次會議」，配合第 5 屆管理會 3 月成立，於首次會議說明管理會運作機制、基金現況及 115 年度收支規劃，以利後續管理會運作。
- (三) 4月9日預告「氣候變遷風險評估作業準則」草案，並於 4 月 28 日辦理草案研商會議，廣徵各級政府及民間團體等各界意見，落實公眾參與。
- (四) 4 月起啟動減碳旗艦行動計畫社會溝通會議，4 月 16 日協助本部辦理「淨零永續綠生活減碳旗艦行動計畫社會溝通會議」，4 月 18 日協助內政部及經濟部辦理「住商部門減碳旗艦行動計畫社會溝通會議」，共創氣候解方，凝聚社會共識。
- (五) 4 月 21 日本部與國立臺灣大學簽署「氣候行動與環境永續」合作備忘錄，推動氣候政策與技術研究、人才培育、氣候韌性建構等多元合作，共同為臺灣打造兼顧減碳與調適的氣候行動藍圖。
- (六) 本部邀集溫室氣體大排放源且將提出自主減量計畫，或有參與國際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SBTi)的 17 家企業，及經濟部、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臺灣碳權交易所等共同組成「綠色成長聯盟」，並於 4 月 24 日辦理座談會說明成立宗旨及運作規劃。

七、資源循環

- (一) 4 月 5 日偕同環境部內各單位與大甲鎮瀾宮合作，以「2025 媽祖遶境・臺灣乾淨」為主題，參與全臺最具指標性的宗教盛事-大甲媽祖遶境，藉由大型活動宣導環保政策，推廣環保禮炮車、新紙錢三燒，健康綠生活，鼓勵民眾實踐自備餐具、重複使用資源及少用塑膠一次用品，並落實資源回收及垃圾分類，使環保與信仰同行。

- (二) 4月15日公告修正「乾電池回收清除處理費費率」，以分級優惠費率，提升責任業者回收處理意願，進而鏈結上、中、下游自建回收循環鏈，促進公私協力合力布建未來回收處理所需量能。
- (三) 4月30日公告修正「物品或其包裝容器及其應負回收清除處理責任之業者範圍」公告事項第十二項，自114年7月1日開始實施塑膠襯墊及泡殼責任業者辦理登記、申報及繳費作業，確保民眾消費使用所產生之廢棄塑膠平板包材能有效回收再利用。

八、化學物質管理

- (一) 4月16日於行政院卓召集人榮泰主持之「行政院食品安全會報」114年第1次會議報告「工廠污染源監測情形」，跨部會合作並透過相關監測機制與資料，回饋運用於政府管理措施，進而維護農業生產環境與食品安全。
- (二) 4月21日召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危險化學物質（品）管理及災害應變會報』成立情形研商會議」，追蹤各地方政府會報辦理情況，並請已成立會報之桃園市及彰化縣進行經驗分享。
- (三) 4月29日召開「環境用藥管理與選購記者會」，公布113年環境用藥查核結果，並邀請專家學者說明常見居家有害生物之防治方法，向民眾宣導正確環境用藥觀念。

九、環境管理

- (一) 4月9日公告解除「臺南市新化區那拔段2311-0000地號」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場址列管，本場址經污染行為人依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核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實施後，原公告土壤中1,2-二氯苯等污染物濃度已低於污染管制標準，符合解除列管條件，故解除列管。
- (二) 4月14日辦理「跨部會聯手出擊！查緝非法棄置、攔阻非法輸出」記者會，檢警環組成專案小組，查獲不法業者在桃園市承租倉庫，棄置廢塑膠混合物5,549噸及違法出口5,832噸，經桃園地檢署偵結起訴11人，查扣犯罪所得3億9,479萬元。

- (三) 4月16日辦理「跨部會合作！環檢警聯手瓦解跨區非法棄置犯罪網絡」記者會，111年10月查獲棄置廢酸洗液案，追查迄今經臺中地檢署進行4波起訴，累計起訴37人，並查扣犯罪所得高達1.9億餘元，行政機關裁處不法利得3千餘萬元。
- (四) 4月17日、18日環境部環境管理署與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中地方檢察署及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等單位於中興大學舉辦「環境執法跨域論壇」，以「環境犯罪回復原狀之挑戰與解方初探」為主題。全國各地近250位檢警環調林移機關代表、學習司法官共同探討執法及環境復原問題，致力推動全方位環境管理，實現環境正義。
- (五) 4月19日「Team Planet 挺地球 Go 淨!」匯聚來自各界企業、社會團體夥伴及環保志工，串聯全國22縣市共同響應。由彭部長啟明帶領於西門紅樓廣場主場誓師展現公私協力淨環境之決心，全國各地近5萬人共同投入三大清理行動「街道清掃讓環境乾淨」、「撿拾菸蒂，減少環境污染」及「巡倒清刷積水容器，防堵登革熱病媒蚊」，一起挺地球、讓環境潔淨，展現全民愛護地球的決心。
- (六) 4月30日環境部攜手法務部辦理「2025年守國土護山河榮耀查緝先鋒國土保育跨部會共同查緝成果暨表揚大會」，由行政院卓院長榮泰率環境部彭啟明部長、法務部鄭銘謙部長、內政部劉世芳部長共同宣示打擊不法環保犯罪決心，並表揚「查緝違反廢棄物清理法專案」有功人員，以彰顯查緝成果及鼓舞團隊士氣。

十、環境研究發展、檢驗及人員培訓

- (一) 4月10日辦理「環境部淨零綠領人才北區培育中心」揭牌儀式暨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簽署合作備忘錄活動。
- (二) 4月26日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開設第1班期「環境部淨零綠領人才培育課程」。
- (三) 4月28日辦理監察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巡察「迪化污水處理廠」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及座談會，藉由污水處理功能及再生水與污泥再利用成果，瞭解該廠推動「轉廢

為能」與環境教育成果。

- (四) 4 月 29 日辦理「氣候變遷調適科研協作平台 114 年度第 1 次會議」，由施政務次長文真及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林政務副主委法正共同主持，本次會議進行調適科研報告與討論，並與調適治理各相關主責機關進行交流，以達成氣候循證治理之規劃。

十一、訴願、裁決及法規修訂

- (一) 4 月 8 日環部研字第 1145103433 號令修正「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輔導獎勵辦法」。
- (二) 4 月 25 日召開本部第 20 次全體訴願委員會議，完成審議 40 件訴願案，包含不受理 9 件、駁回 22 件、撤銷 9 件，撤銷比率達 23%。
- (三) 4 月 21 日備查高雄市政府函報該府公害糾紛調處委員會調處委員名簿變動。